

# 2023 年度淮安市残联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淮安市残疾人联合会是中国残联的地方组织，是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残疾人事业团体，具有"代表、服务、管理"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开展各项业务工作和组织相关活动，直接为残疾人服务；承担政府委托的部分行政职能，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市残联由市领导同志联系，业务上接受市各有关部门对口指导，工作上与市相关部门协调，在市计划中单列户头，与各县、区建立业务关系。其主要职责是：

1. 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 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3. 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 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科研、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用品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以及残疾人工作、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 协助政府研究、制订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政策规定、规

划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 承担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 负责队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8. 开展残疾人事业的交流与合作。

9. 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康复处、教育就业处、维权处、组织联络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淮安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淮安市博爱康复中心，淮安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淮安市残疾人联合会，淮安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淮安市博爱康复中心，淮安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总体工作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坚持以增进残疾人民生福祉为导向、以推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和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共同富裕为主线，以深化残联改革创新为动力，

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为着力点，深入实施“十四五”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在促进残疾人事业现代化发展中开好局、起好步。

一、突出政治首位，自觉用党的二十大精神统一思想、意志和行动

（一）在深学中领会真理。坚持把学习二十大报告同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通起来，通过运用好红色资源，开展“七进”基层宣讲，外请专家授课等形式，引导全体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深入理解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的重大部署，进一步谋划发展、制定措施，深化改革、破解难题，更好为残疾人解难、为党委政府分忧。

（二）在细照中凝心聚力。认真做好助残志愿活动、双拥统战共建、党员教育培训等工作，进一步夯实组织基础，为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着力加强意识形态工作，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认真做好网络安全稳定、网络意识形态管控等工作，避免在重大节日、节点发生突出问题。持续加强网络新媒体、涉残服务机构等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加大自强模范、先进典型宣传力度，引领残疾人及其亲属坚定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三）在笃行中求真务实。聚焦新时代党的建设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坚持残疾人工作始终与中心大局同频共振原则，

以“新增 200 名残疾人寄宿制托养人员”“推进镇（街）无障碍环境改造”“全市净增 1524 名残疾人就业”等年度重要项目为抓手，进一步打造党建优质品牌，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残联系统不折不扣落地见效。

二、服务中心大局，以全力推进省市政府民生实事为抓手确保残疾人共同富裕如期实现

（一）高质量完成“全市净增残疾人就业 1524 人”实事任务

一是准确把握目标任务。认真分析研判后疫情时代就业趋势和就业特点，结合各地实际情况科学制定目标，通过按比例就业、集中就业、自主创业等多种形式，确保完成“全市净增残疾人就业 1524 人”任务。各县（区）根据省市实施方案制定当地工作方案，分解目标任务，明确责任和推进措施，通过政策聚焦发力、工作加倍努力、各方面齐心协力，切实把实事办好、好事办实。

二是千方百计促进就业。聚焦省政府民生实事，大力开展促进就业“六项行动”，即：实施按比例就业扩面增量行动。实施残疾人就业服务精细化提升行动。实施盲人按摩规范化品牌化提档行动。实施残疾人技能培训费效比提质行动。实施残疾人个体创业摸底调查帮扶行动。实施就业服务系列保障行动。确保残疾人就业扶持政策更加完备，残疾人职业培训和就业服务更加精准，残疾人就业创业渠道更加多元。

（二）高标准完成“新增 16-59 周岁无业智力、精神和重

## 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 400 人” 实事任务

一是推进残疾人寄宿制托养服务。开展公办残疾人托养中心基础建设，及时更换修善老旧设备设施，确保托养规模最大化、设备设施无损坏、服务安全有保障，实现年度寄宿制托养服务人数达 250 人以上。开展市级公办托养中心建设项目，以肢体残疾人中的失能、半失能残疾人为服务对象，力争 2023 年初步服务规模达到 50 人。开展“医养护一体”寄宿制托养服务扩大试点，在总结上年度试点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服务试点，推动各县（区）利用闲置的民办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民办养老机构等资源，为 20 人以上的肢体类残疾人提供寄宿制服务。

二是加强残疾人日间照料机构建设。实施残疾人之家“星级管理”项目，按照全员参与、民主公开、典型示范原则，通过对全市残疾人之家实施 5 星等级评定管理，让先进机构得奖励、得荣誉，使落后机构感差距、坐不住。实施“文体惠残”项目，在全市遴选 10 个残疾人之家，并以此为阵地挖掘一批文艺人才，培育一批品牌节目，组建一批文艺团队，通过在全市涉残机构开展巡回演出，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实施残疾人之家“公益助残”项目，通过持续开展包括“99 公益”募捐活动在内的公益助残项目，拓展深化残疾人之家“七服务”内容。实施“智慧广电”项目，通过为全市残疾人之家赠送广电宽带，帮助机构内残疾人观看省市残联的工作资讯、政策法规、行业动态等电视栏目。通过以上措施，确保机构常态化运

行数量稳定在 160 个以上，服务残疾人达到 3000 人以上。

三是巩固重度残疾人居家照护服务项目。加强重度残疾人居家照护服务项目管理，各县（区）2023 年居家托养服务规模必须与上年度持平，服务对象要向低保、低保边缘、特困供养等困难残疾人倾斜。通过全市居家照护监管平台，每季度进一步核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整改，确保 2023 年底全市居家托养服务人数保持在 8500 人以上。

三、聚焦民生福祉，以用心用情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基础推动残疾人全面发展行稳致远

一是巩固残疾人同步小康成果。继续实施过渡期内残疾人脱贫致富奔小康帮扶政策，建立防止残疾人返贫监测和政策兜底保障动态帮扶机制，对脱贫不稳定、边缘易致贫返贫残疾人户加强监测，采取“一人一策”针对性帮扶措施。

二是落实残疾人社会救助政策。做好残疾人医保政策落实工作，指导县区帮助符合代缴条件的残疾人全部享受政策福利。做好残疾人购买意外险工作，指导各县区按照合约时间及时进行采购，鼓励有条件的县区提高标准。做好帮扶残疾人按规定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失业保险工作，建立完善以商业保险为补充的残疾人社会保障和风险防范机制。做好残疾学生教育补贴发放工作，坚持上学满 1 年再发放的原则，落实好 2022 年残疾学生教育补贴统一调整发放。

三是完善残疾人福利保障制度。加强与民政部门对接，推动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推动依靠兄弟



姐妹或 60 岁以上老人供养的重度残疾人和精神、智力残疾人纳入低保救助范围；推动优化审批流程，强化残疾人救助信息共享，实现补贴资格认定申请事项“跨省通办”，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高效发放。加强与教育部门对接，适时提高残疾学生教育补贴标准，并扩展到残疾人家庭子女。加强与卫健部门对接严重精神障碍服药项目，完善持证精神残疾人基本用药政策，做到不重不漏。

四、优化公共服务，以着力抓牢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建设为根本促进涉残服务状况持续改善

（一）康复服务需求得到更好满足。加强儿童康复工作规范化建设，依据 2021 年教育类康复机构调研结果，结合 2022 年政府购买新增机构，对听力、智力、孤独症等三个康复类别的约 9 家机构开展调研，并及时开展调研结果社会公示，反馈问题限时整改、择优培育康复机构等工作。开展听力言语、孤独证、智力、肢体（脑瘫）等类别的康复技术培训。举办全市教育类康复老师技能比赛，并做好省赛备战工作。筹备全省辅具技能人员选拔赛，提高相关专业技术人员技能水平。开展多元化康复服务项目，做好贫困精神病免费服药、白内障复明手术、家庭医生签约、基层社区康复、持证未服药精神残疾人摸排等工作，做到办事流程优化、服务内容规范、文件支撑准确、经验推广及时。加大康复宣传力度，立足全国爱耳日、全国孤独症日、全国助残日、残疾预防日等重要节点，大力开展残疾预防宣传活动。提升辅助器具服务水平，积极做好开展辅

具租用服务，拓宽服务渠道范围，推动辅具项目参与市场竞争等工作。

（二）教育服务权利获得充分保障。落实政策文件，以《江苏省“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为依据，持续开展送教上门、随班就读，控辍保学等工作。开展走访调研，认真走访离园儿童及其就读学校，在明确真实需求的基础上，通过开展“同在蓝天下你我共成长”等活动，大力促进融合教育。创新康复模式，开展家长陪同训练的特色儿童康复，实现“家长悉心陪同、教师全程参与、效果全面提高”的康复效果。深入开展“孤独症儿童康复”、“智慧残联”康复机构试点等项目。

（三）文化体育生活更加丰富多彩。广泛开展“全国残疾人文化周”、“书香淮安”“阅读春风”等群众性文体活动，依托“残疾人之家”平台，通过书画沙龙、读书会、书画创作等形式，就近就便为残疾人提供文化服务。扎实开展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项目。继续实施残疾人文化艺术素养提升计划，立足全国助残日、残疾人文化周等节点，大力开展巡回演出活动，为 2024 年全省残疾人艺术汇演做准备。认真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以及省残联组织的各项残疾人体育赛事。

（四）权益保护力度得到持续加大。密切关注残疾证审核、惠残政策落实、残疾人就业等舆情热点问题，及时处理合理诉求。持续扩大“1+2+N”残疾人线上线下法律救助惠残效应。开展“八五”法治宣传，落实残疾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专

项行动。加强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站规范化建设。开展无障碍公益诉讼工作。配合住建部门做好无障碍市（县）创建点培育工作。推进落实 16 个镇（街）无障碍环境改造工作。常规性开展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督促县区加快成立无障碍督导员队伍。做好 424 名下肢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发放工作。

五、夯实发展基础，以着力抓紧残疾人事业支撑能力提升为关键促进残疾人事业工作机制更加完善

（一）持续加大残联组织建设力度。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履职能力，完成专职委员、评残专家、残联系统干部、专门协会主席等 4 类群体的专项培训。抓实协会工作，提升建设水平，开展“激发协会活力、打造协会品牌”活动，科学谋划、主动作为，确保五大协会年度开展活动不少于 12 次。强化评残管理，优化发证机制，以《残疾人证“跨省通办”办理规范》为依据，认真开展残疾人证市级复评工作、残疾人档案数字化管理、残疾人死亡注销等工作，确保有效防范残疾人证管理领域的廉政风险。

（二）持续彰显社会扶残助残温度。营造扶残助残风尚，深入开展群众性扶残助残文明实践活动，鼓励引导更多人加入到关爱残疾人的行列。发展残疾人慈善事业，善于发挥第三次分配的积极作用，立足福利基金会、“99 公益”网络募捐等助残项目平台，积极募集善款，把对残疾人有益的项目做优做强。开展讲好习近平总书记“两个格外”的感人故事系列活

动，不断增强残联工作的时代性和凝聚力。加强助残社会组织和志愿组织培育，在全市新培育 3 个助残社会组织，为残疾人提供专业化、精准化服务。

（三）持续保持风险防范化解强度。落实残疾人家庭入户访视制度和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密切联系残疾人，当好残疾人权益保护人、需求代言人、服务贴心人。强化底线意识，加强风险隐患排查研判，确保不发生冲击社会道德底线事件。通过入户走访、电话、视频等方式及时了解残疾人健康状况，指导残疾人服务机构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措施。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着力保障残疾人服务机构、残联机关事业单位及重大赛事活动的安全。认真做好政治、廉政、保密等各类风险防范，增强风险处置的精准性、有效性。

（四）持续提升作风效能建设力度。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紧盯资金、人事、残疾人证办理、招标采购等重点领域，健全机制、加强监管。狠抓全市残联系统作风效能建设，在全市残联系统掀起一场作风效能大革命，使全系统在工作作风上实现一次大转变，在工作效能上获得一次大提升。统筹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积极推进解决部分地区久拖不解的资金结余问题。用足用好准资金，优先安排保障约束性任务清单，突出民生实事、儿童康复等重点项目实施，保证基本业务稳定，保证服务数量和质量稳定。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淮安市残联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6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1.55
九、其他收入	235.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1.2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45.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02.83	本年支出合计	4,047.83
上年结转结余	45.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047.83	支出总计	4,047.83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047.83	4,002.83	3,767.83								235.00	45.00		45.00			
097	淮安市残联	4,047.83	4,002.83	3,767.83								235.00	45.00		45.00			
097001	淮安市残疾人联合会	1,253.50	1,253.50	1,253.50														
097002	淮安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1,870.13	1,870.13	1,870.13														
097003	淮安市博爱康复中心	586.43	541.43	306.43								235.00	45.00		45.00			
097004	淮安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337.77	337.77	337.77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047.83	1,181.83	2,86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1.55	1,090.55	2,821.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911.55	1,090.55	2,821.00			
2081101	行政运行	551.13	551.1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360.42	539.42	2,82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8	9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8	9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28	91.28				
229	其他支出	45.00		4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00		45.00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767.83	一、本年支出	3,812.8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6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45.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5.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6.5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91.2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45.0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812.83	支出总计	3,812.83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12.83	1,181.83	1,095.45	86.38	2,6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6.55	1,090.55	1,004.17	86.38	2,586.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76.55	1,090.55	1,004.17	86.38	2,586.00
2081101	行政运行	551.13	551.13	503.50	47.6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125.42	539.42	500.67	38.75	2,58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8	91.28	9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8	91.28	9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28	91.28	91.28		
229	其他支出	45.00				4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00				45.00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81.83	1,095.45	86.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7.55	1,057.55	
30101	基本工资	194.12	194.12	
30102	津贴补贴	263.43	263.43	
30103	奖金	82.40	82.40	
30107	绩效工资	105.47	105.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46	79.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73	39.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80	33.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1	7.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5	7.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28	91.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00	15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38		86.38
30201	办公费	10.96		10.96
30207	邮电费	1.80		1.80
30228	工会经费	7.02		7.02
30229	福利费	0.76		0.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6		4.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78		16.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0		44.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90	37.90	
30302	退休费	37.83	37.83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67.83	1,181.83	1,095.45	86.38	2,58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6.55	1,090.55	1,004.17	86.38	2,586.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76.55	1,090.55	1,004.17	86.38	2,586.00
2081101	行政运行	551.13	551.13	503.50	47.6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125.42	539.42	500.67	38.75	2,58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8	91.28	9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8	91.28	9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28	91.28	91.28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81.83	1,095.45	86.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7.55	1,057.55	
30101	基本工资	194.12	194.12	
30102	津贴补贴	263.43	263.43	
30103	奖金	82.40	82.40	
30107	绩效工资	105.47	105.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46	79.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73	39.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80	33.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1	7.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5	7.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28	91.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00	15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38		86.38
30201	办公费	10.96		10.96
30207	邮电费	1.80		1.80
30228	工会经费	7.02		7.02
30229	福利费	0.76		0.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6		4.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78		16.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0		44.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90	37.90	
30302	退休费	37.83	37.83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6	0.00	4.86	0.00	4.86	5.30	33.40	104.00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00		45.00
229	其他支出	45.00		4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00		45.00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7.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3
30201	办公费	5.59
30207	邮电费	1.80
30228	工会经费	3.24
30229	福利费	0.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淮安市残联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05.00				105.00
服务					105.00				105.00
淮安市残疾人 综合服务中心					105.00				105.00
	综合楼运行维护经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5.00				105.00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047.8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96.01 万元，增长 10.84%。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4,047.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002.8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67.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76.01 万元，增长 18.05%。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寄宿制托养项目以及在编和编外用工人数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去年新增淮安市第八届残疾人运动会、备战全省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项目，今年无此项目。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2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残疾儿童康复及训练经费预算增加。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博爱康复中心残疾儿童康复及训练经费预算由财政从上年结转结余福彩公益金中安排。

**（二）支出预算总计 4,047.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047.83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911.5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保障和运行经费，残疾人教育就业托养、培训、康复、维权、无障碍建设、宣传文体、组织建设等项目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567.79 万元，增长 16.98%。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寄宿制托养项目以及在编和编外用工人数增加。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1.2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13.22 万元，增长 16.94%。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增加。

（3）其他支出（类）支出 45 万元，主要用于博爱康复中心残疾儿童康复及训练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85 万元，减少 80.43%。主要原因是去年新增淮安市第八届残疾人运动会、备战全省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项目，今年无此项目。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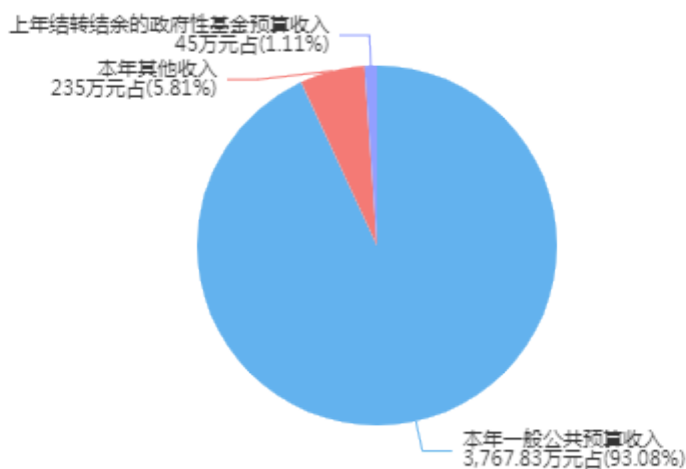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4,047.8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002.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5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67.83 万元，占 93.0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235 万元，占 5.81%；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5 万元，占 1.11%；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4,047.8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81.83 万元，占 2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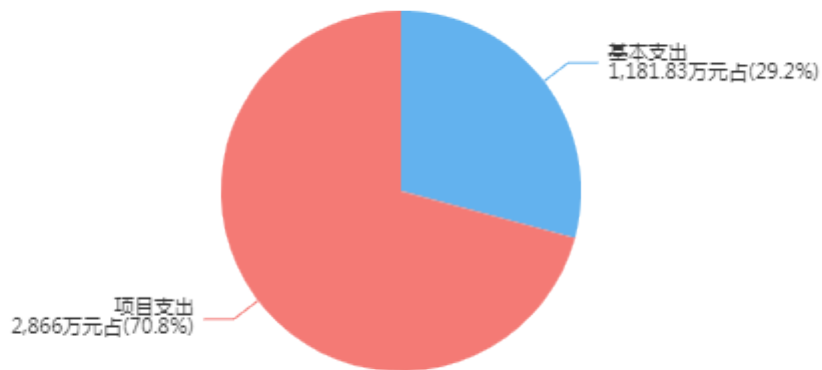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866 万元，占 70.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12.8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1.01 万元，增长 11.43%。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寄宿制托养项目以及在编和编外用工人数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812.83 万元，占本年

支出合计的 94.1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1.01 万元，增长 11.43%。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寄宿制托养项目以及在编和编外用工人数增加。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551.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1.49 万元，增长 49.1%。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以及基础绩效纳入年初预算。

2. 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 3,125.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1.3 万元，增长 13.9%。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寄宿制托养项目以及编外用工人数增加。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91.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22 万元，增长 16.94%。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增加。

（三）其他支出（类）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5 万元，减少 80.43%。主要原因是去年新增淮安市第八届残疾人运动会、备战全省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项目，今年无此项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81.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95.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86.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767.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76.01 万元，增长 18.05%。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寄宿制托养项目以及在编和编外用工人数增加。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81.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95.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86.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8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7.83%；公务接待费支出 5.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2.1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8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下属事业单位公车报废进行置换，今年没有此预算。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8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公务接待规模和次数。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9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淮安市第八届残疾人代表大会项目经费。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培训费支出。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5 万元，减少 80.43%。主要原因是去年新增淮安市第八

届残疾人运动会、备战全省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项目，今年无此项目。

其中：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45 万元，主要是用于博爱康复中心残疾儿童康复及训练经费。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残联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7.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3 万元，增长 14.77%。主要原因是机关在编在职人员增加。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0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05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4,047.83 万元；本部门共 1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86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

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